

# 文史天地®

天地间莫非文史 文史中别有天地

2013.8

- 大清朝的铁路惊梦
- 包待制智赚生金阁
- 民国时期北京自来水业与传统井水业的博弈
- 菊花与刀：近代日本的同盟政策

全国“百种优秀期刊进连队”入选期刊  
全国网络阅读“三个百强”期刊  
贵州省第一届“十佳”期刊



内刊号：CN52-1135/K  
际刊号：ISSN 1671-2145

万方数据

定价：7.5元

主管: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委员会  
 主办:贵州省政协办公厅  
 协办: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 
 贵州英利医药有限公司  
 首钢水城钢铁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

顾问:王富玉 王正福 王思齐 龙志毅  
 计佑铭

编委会主任:陈海峰  
 编委会副主任:李月成

编委委员:(按姓氏笔划排序)

韦林 王永进 石超 龙刚 刘晓 刘玉芳  
 张槐祥 肖向阳 李建国 李跃荣 何建新 陈石  
 陈卫东 陈庆义 陈达新 陈凌华 聿大伟 胡巍  
 封孝伦 侯正茂 郭正良 高金林 梁承祥 袁仁国  
 唐方信 唐昆雄 魏凤英

主 编:刘玉芳

文字编辑:姚胜祥 谢建平(执行) 王封礼  
 电话:0851-6813033  
 美术编辑:刘丹(执行) 兰亮 杜宁

经营中心主任:杨朝勇(0851-6812013)  
 办公室副主任:徐春生(0851-6823282)  
 经营中心副主任:吴昱(0851-6810687)  
 发行部主任:胡进  
 广告部主任:杨朝勇(兼)  
 法律顾问:天职律师事务所陈朝洁律师

出版:文史天地杂志社  
 国内刊号:CN52-1135/K  
 邮发代号:66-57  
 发行:贵州省报刊发行局  
 订阅:全国各地邮局  
 国外总发行: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(北京399信箱)  
 国际刊号:ISSN 1671-2145  
 国外代号:M7505  
 广告经营许可证:5201001100188  
 广告发行代理:贵州文史天地经营中心  
 印刷:贵阳经纬印刷厂  
 每月3日出版  
 传真:0851-6823282  
 地址:贵阳市北京路141号 邮编:550004  
 邮箱:wstd3282@sina.com  
 博客: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wstdgz>  
 网址:<http://www.wenshitiandi.com>

境外售价:5美元

### 卷首论坛

思想文化走上歧途的历史教训

杨师群 /1

### 特别话题

大清朝的铁路惊梦

李晓巧 杨梅 /4

铁路刚进入中国时,统治者对其充满了恐惧和仇视;吊诡的是,正当清廷热衷于办铁路时,却因“铁路国有化”成为清朝覆灭的直接导火索。

### 名家专栏

包待制智赚生金阁

郭建 /10

日军“慰安”制度在滇西

华强 /14

### 特约专稿

民国时期北京自来水业与传统井水业的博弈

王煦 /20

### 人物春秋

中国航空之父冯如

沈淦 /25

载涛:让大清娱乐至死

王学斌 /29

### 史海钩沉

清代的书籍与阅读

董毅军 /34

黄埔军校创建始末

余玮 /38

### 名臣名将

陈元达:可与魏征媲美的谏臣

郑国耀 /43

因业余爱好而名标青史的郦道元

李占才 /46

## 天地间莫非文史 文史中别有天地

### 史林漫步

明代皇后群像

朱声敏 /49

### 文史随笔

八十年前的中国梦

阚和庆 /54

### 往事回顾

舍身杀贪的元代义士王著

门 岿 /57

蒋介石与“一一·二二”惨案

陶仁义 /61

### 文苑撷英

徐志摩与林徽因

冯晓蔚 /65

乱世才子杨云史

吴安宁 /69

### 百姓人生

忆《文史天地》原主编文志强先生

吴世祥 /73

### 海外历史

菊花与刀:近代日本的同盟政策

岳 亮 /77

在中国奋斗二十六年的“韩国国父”金九

邹蔚蔚 /82

### 编读之窗

征联欣赏等

陈德谦编 /88

### 文史快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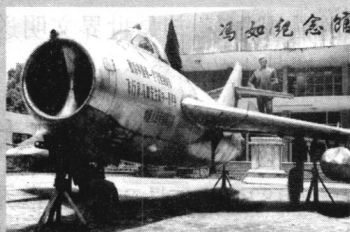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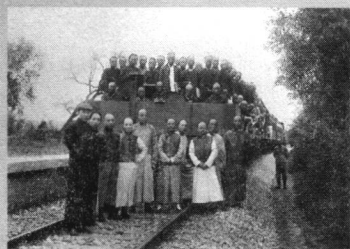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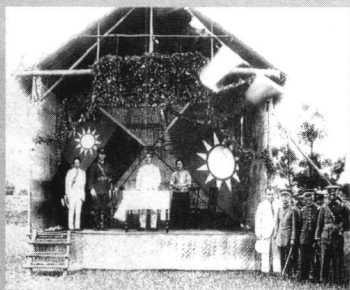
影像站等

姚胜祥编 /89

### 新书微讯

《长袍与牢骚——教科书上看不到的民国》等

王封礼编 /95



★若发现本刊有印、装错误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,费用由厂家承担。联系电话:(0851)6300007  
倘若错过邮局订阅时间,可随时汇款至本社订阅。

#### 贵州文史天地杂志社授权

#### 天职律师事务所陈朝洁律师声明

本律师经文史天地杂志社授权发表如下声明:

凡是来稿,本社不查不退,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等权利所引起的一切不良后果,文责自负,本刊不承担任何侵权及连带责任。本刊对来稿有权修改,并有权上网发布、结集出版,稿酬不另计。其他报刊转载本刊作品,请注明并在转载前通知本刊。否则,本律师将随时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代表《文史天地》杂志社追究其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。

特此声明

(本期未收到稿费的作者请与本社联系)